

立法委員賴品妤國會辦公室 會勘通知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3-1號2103室

電話：(02) 2358-6970

傳真：(02) 2358-8120

受文者：如出席者所列

速 別：速件

發文字號：鳩國霖字第2021070701號

發文日期：2021年07月07

附 件：會勘地點空照圖乙份

主 旨：辦理新北市金山區「礮溪清水堤後環境改善工程」周邊道路改善會勘

說 明：茲因民眾陳情，新北市金山區下六股堤外鄉道，新礮溪橋下施作「礮溪清水堤後環境改善工程」，致使道路無法通行，且當地居民以樂齡長輩居多實有不便，辦此會勘邀集水利署第十河川局曾鈞敏局長，及有關單位研議解方。

惠請出席單位**務必遵守防疫規定並配戴口罩**，亦請於7月12日(星期一)下午12點前將出席名單寄至：Laipinyu0203@gmail.com

會勘時間：2021年07月13日(星期二) 上午10:00

會勘地點：新北市金山區台2線礮溪左岸新礮溪橋下三界壇路旁(附件紅框礮溪橋[新巴士]處)

主 持 人：立法委員 賴品妤

聯 絡 人：黃先生 (02) 2358-6971

邀請出席者：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新北市金山區公所、金山區清泉里辦公處、金山區六股里辦公處、陳情人代表陳柏志

立法委員 賴品妤

附件：會勘地點空照圖



清水堤防堤後環境改善工程
附表 C-02 民眾參與紀錄表

☐施工前 ☒施工中 ☐完工後

填表人員 (單位/職稱)	王 [] 觀察家/研究員	填表日期	民國 110 年 08 月 09 日
參與項目	☐ 訪談 ☐ 施工說明會 ☐ 公聽會 ☐ 座談會 ☒ 其他__會勘__	參與日期	民國 110 年 07 月 13 日
參與人員(詳見簽到單)			
立法委員賴品妤辦公室、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金山區公所、金山區清泉里辦公處、經身軀六股里辦公處、天合營造有限公司、陳情人、里民			
意見摘要			
1.第十河川局： (1)本工程竣工日為 9 月 24 日，目前現場已完成新設道路兩側擋土牆，(5/1 至 5/30)及既有牆面洗石子美化(6/1 至 6/30)等工項，尚餘填土綠美化及到路面鋪築作業；道路封堵期間，造成在地民眾通行不便，敬請見諒。 (2)為符合在地期望，本工程原預計於 6 月 30 日先搶通新設道路，為開工施出為排土地界址爭議及鄰房基礎開挖安全疑慮等是項費時釐清，另請台灣自來水公司及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配合遷移水管與電桿等因素，資影響到路面鋪築作業咸未能於 6 月 30 日開方通行。 (3)經多次會勘協商，自來水及台電以確定進場遷移日程，本局亦請廠商於管線遷移後積極趕工，預計於 8 月 15 日前先開通新設道路供地方通行。 (4)另民眾期望於施工期間工區內預留既有道路予機車通行一節，因工區進行綠美化填土作業幾有道路 AC 以刨除施作填土及新設步道工項，施工期間已無法供人車通行，請民眾見諒。 2.陳情人： 本工程道路係在地通行主要幹道，原道路封堵期間(5/1 至 6/30)民眾繞行苦不堪言，另該期間既有 AC 並未刨除，現場億未見積極趕工做為，又道路未能於約定日期開通，道路封堵延長至 8 月 15 日在地居民無法接受。 3.立法委員賴品妤： (1)請第十河川局在確保施工安全及品質合格下，加緊趕工並提新設道路通車期限。 (2)另陳情人反映原道路封堵期間(5/1 至 6/30)未見現場積極趕工，請第十河川局另送檢討報告說明。 會勘結論： 1.請第十河川局在確保施工安全及品質合格下，於 7 月底前完成信設道路並開通，以俾在地通行。 2.請第十河川局於兩周內另送檢討報告，說明道路封堵期間工程做為及後續趕工計畫。			

說明：

- 1.參與人員資格限制依照石門水庫及其集水區整治計畫民眾參與注意事項，以及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民眾參與注意事項辦理。
- 2.紀錄建議包含所關切之議題，如特稀有植物或保育類動物出現之季節、環境破壞等。
- 3.民眾參與紀錄須依次整理成表格內容。

立法委員賴品妤國會辦公室（函）

台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3-1號2103室

電話：02-2358-6970

傳真：02-2358-8120

聯絡人：黃先生

受文者：如正本所列

發文日期：2021年07月14日

發文字號：鳩國霖字第2021071401號

速別：普通件

附件：會議記錄乙份

主旨：檢附「新北市金山區磺溪清水堤後環境改善工程周邊道路改善會勘」記錄乙份，請查照。

正本：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新北市金山區公所、金山區清泉里辦公處、金山區六股里辦公處、陳情人代表陳柏志

立法委員 賴品妤

新北市金山區磺溪清水堤後環境改善工程周邊道路 改善會勘紀錄

一、時 間：2021 年 7 月 13 日（二）上午 10 時 00 分

二、地 點：新北市金山區下六股堤外鄉道磺溪旁

三、主 持 人：立法委員 賴品妤

四、出席單位：如後簽到表所列

五、主持人致詞：

第十河川局自 110 年 5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辦理新舊道路銜接並封堵既有道路，惟在地陳情反映新設道路未於原訂期限完成，影響在地居民通行，本次爰邀地方及相關單位研議解方。

六、會勘意見：

1、第十河川局：

- (1) 本工程竣工日為 9 月 24 日，目前現場已完成新設道路兩側擋土牆(5/1 至 5/30)及既有牆面洗石子美化(6/1 至 6/30)等工項，尚餘填土綠美化及道路面鋪築作業；道路封堵期間，造成在地民眾通行不便，敬請見諒。
- (2) 為符在地期望，本工程原預計於 6 月 30 日先搶通新設道路，惟開工之初為排除土地界址爭議及鄰房基礎開挖安全疑慮等事項費時釐清，另請台灣自來水公司及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配合遷移水管與電桿等因素，茲影響道路面鋪築作業咸未能於 6 月 30 日開放通行。
- (3) 經多次會勘協商，自來水及台電已確定進場遷移日程，本局亦請廠商於管線遷移後積極趕工，預計於 8 月 15

日前先開通新設道路供地方通行。

- (4) 另民眾期望於施工期間工區內預留既有道路予機車通行一節，因工區進行綠美化填土作業既有道路 AC 已刨除施作填土及新設步道工項，施工期間已無法供人車通行，請民眾見諒。

2、陳情人：

本工程道路係在地通行主要幹道，原道路封堵期間(5/1 至 6/30)民眾繞行苦不堪言，另該期間既有 AC 並未刨除，現場亦未見積極趕工作為，又道路未能於約定日期開通，道路封堵延長至 8 月 15 日在地居民無法接受。

3、立法委員賴品妤：

- (1) 請第十河川局在確保施工安全及品質合格下，加緊趕工並提早新設道路通車期限。
- (2) 另陳情人反映原道路封堵期間(5/1 至 6/30)未見現場積極趕工，請第十河川局另送檢討報告說明。

七、會勘結論：

- 1、請第十河川局在確保施工安全及品質合格下，於 7 月底前完成新設道路並開通，以俾在地通行。
- 2、請第十河川局於兩周內另送檢討報告，說明道路封堵期間工程作為及後續趕工計畫。

八、散會（11：00）

立法委員賴品妤國會辦公室 簽到表

台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103 室
電話：02-2358-8116
傳真：02-2358-8120

事由：新北市金山區「磺溪清水堤後環境改善工程」周邊道路改善會勘

時間：2021 年 07 月 13 日(星期二)上午 10:00

地點：新北市金山區台 2 線磺溪左岸新磺溪橋下

主持人：立法委員 賴品妤

出席人員		
單位	職稱	簽到
立法委員賴品妤辦公室	立法委員 賴品妤	賴品妤
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	局長 曾鈞敏	曾鈞敏
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	工務課課長 曹榮顯	曹榮顯
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	正工程司 葉光輝	葉光輝
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	工程員 賴冠岑	賴冠岑
金山區公所	工務課長 吳瑋騰	吳瑋騰
金山區公所	技佐 蔡宜靜	蔡宜靜
金山區公所	職員 楊文筆	楊文筆
金山區清泉里辦公處	里長 陳麗蘭	陳麗蘭
金山區六股里辦公處	里長 鐘鼎平	鐘鼎平
天合營造有限公司	專案經理 林士元	林士元
天合營造有限公司	工地負責人 陳德姬	
天合營造有限公司	技師 林章耀	林章耀
陳情人	陳情人 陳柏志	陳柏志